

※要保人可透過本公司免費服務電話(0800-010850)、網站(<http://www.south-china.com.tw>)或總公司、分公司及通訊處查閱公開資訊文件。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詳細承保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本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華南產物 A21 樁基礎及擋土牆工程附加條款

102.04.12(102)華產企字第 112 號函備查

第一條 不保事項

茲經雙方同意並約定，要保人於投保本公司營造綜合保險(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投保本「樁基礎及擋土牆工程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本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所生費用不負賠償責任：

- 一、樁或擋土牆單元(ELEMENTS)，因施工位置錯誤偏差；打設或拔除時之損壞或廢棄；打樁設備或套管阻塞損壞而防礙施工，所需置換或矯正。
- 二、矯正板樁不連接或分離。
- 三、材料之任何析出或滲漏。
- 四、填補空隙(孔隙)或補充流失穩定液。
- 五、樁或基礎單元未通過承載試驗或未達設計承載能力。
- 六、恢復斷面或尺寸。

本附加條款不適用因天災所致之毀損或滅失，但被保險人主張毀損滅失為天災所致者應負舉證責任。

第二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適用於營造工程財物損失險，其約定與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牴觸時以本附加條款為準，未記載事項仍依主保險契約基本條款辦理。